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对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培训的报告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作为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孚时尚”或“公司”）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等相关文件的要求，对华孚时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人员进行了培训。现将培训情况汇报如下：

2018 年 12 月 20 日，华泰联合证券保荐代表人牟晶对华孚时尚到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人员进行了培训，并对未到场的相关人员派发了相关培训资料，督促其认真学习培训内容。

此次培训的主要内容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中关于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信息披露与规范运作等的规定、上市公司股份回购相关政策以及最新重组和再融资政策。

本次培训得到了华孚时尚的积极配合，参与培训的人员通过对相关法规的学习，结合上市公司违规案例展开讨论，加深了对相关业务规则的了解和认识，有助于华孚时尚进一步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能力。本次培训达到了预期的效果。

华泰联合证券后续仍将定期或不定期对华孚时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人员就股票上市规则、贵所发布的细则、指引、通知、办法、备忘录等相关规定及上市公司违规案例及其他相关知识进行培训。

（本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对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培训的报告》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_____

牟 晶

孙 川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年 月 日